

#### 四、監視查驗之查驗方式：

- (一)採監視查驗之報驗義務人得於報驗時向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轄區分局（以下簡稱檢驗機關）申購標準檢驗局印製之「C」字軌商品檢驗標識；申請自行印製「M」字軌商品檢驗標識者，應填具「自印商品檢驗標識申請書」及辦理監視查驗檢驗登記後，向檢驗機關提出申請自行印製字軌為「M」及指定代碼，指定代碼為監視查驗檢驗登記號碼。字軌及指定代碼組成之識別號碼須緊鄰商品檢驗標識圖示之右方或下方。



M00000